

# 青岛西海岸新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

青黄土预字〔2017〕173号

## 关于凭海临风小学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

青岛西海岸职教集团有限公司:

你单位《关于办理凭海临风小学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的申请》收悉。根据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现提出如下意见:

一、你单位建设的凭海临风小学项目用地,用地位于云海路以北、东六路以东,该项目占地面积2.2976公顷。经审查,符合黄岛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。

二、项目在初步设计阶段,应优化设计方案,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,节约和集约利用土地。

三、该项目不属于国家禁止、限制类供地项目。

四、建设项目相关手续批准后,你单位须依法、依程序申请办理建设项目用地报批手续,用地界线和用地面积以政府批复为准。

本预审意见有效期为三年。

项目用地坐标详见用地勘测定界图

青岛西海岸新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